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0-093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日常经营使用、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括)自有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包括)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实施。详细内容详见2020年3月1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利用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

2.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

3.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关于2020年已披露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公告(2020-049、2020-084、2020-089、2020-091)。自2020年7月7日起至2020年7月10日,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授权以及公司董事长依照授权权限范围内的审批在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进行投资理财,具体的投资理财产品信息披露如下表: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元)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实际投资本金(元)	备注
1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172理财产品(特)	30,000,000	2020年4月18日	2020年7月21日	3.35	-	38,547.95	滚动理财
				1,000,000	2020年7月2日	2020年7月16日	-	未赎回		
2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中银利享(专属)定期存款(专属)	50,000,000	2020年7月6日	2020年7月8日	利率	10,000	831.05	2020年7月8日提前赎回1,000,000元,剩余1,000万尚未赎回
				49,000,000	-	-	-	未赎回		
3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172理财产品(特)	10,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0年7月23日	3.35	未赎回		
				80,000,000	2020年7月7日	2020年7月7日	8,769.92			
4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172理财产品(特)	10,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0年7月23日	3.35	未赎回		
				10,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0年7月23日	3.35	未赎回		
5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172理财产品(特)	44,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0年7月23日	3.35	未赎回		
				44,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0年7月23日	3.35	未赎回		
6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171理财产品(特)	36,000,000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7日	3.20	未赎回		
				36,000,000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7日	3.20	未赎回		
7	开山山中证互联网金融基金(有限合伙)	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天天盈	550,000	2018年7月31日	-	-	未赎回		开募人民币理财产品基金
				230,550,000	/	/	/	90,000,000	484,448.92	-

说明1:公司及子公司与民生银行、中国银行与浙商银行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说明2:滚动理财理财产品无赎回时,会自动滚动至下一期间。滚动时本金并未存入公司银行账户,购买时本金也未从公司账户支出,不涉及对公司货币资金流入流出。部分产品滚动至下一期间,利率有所变动。  
说明3:每日理财产品可随赎回,理财期间利率有所变动。  
自2020年7月7日起至2020年7月10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内100,000,000元,同时于2020年7月10日前的任意时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均未超过2亿元。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自2020年7月7日起至2020年7月10日,公司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类型	非凡资产管理172理财产品(特)
产品名称	FGAB16007B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定期开放式
收益起算日	2020年7月9日
赎回日期	2020年7月23日
投资金额	人民币10,000,000元
投资期限	14天
预期收益率	3.35%
计息标准	ACT/365
产品收益计算	客户理财本金×参考收益率×理财收益计算期限÷365
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理财直融融资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债券的基金专户,符合合规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工具,以及符合合规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产品名称	非凡资产管理171理财产品(特)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定期开放式
收益起算日	2020年7月9日
赎回日期	2020年7月23日
投资金额	人民币10,000,000元
投资期限	14天
预期收益率	3.35%
计息标准	ACT/365
产品收益计算	客户理财本金×参考收益率×理财收益计算期限÷365
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理财直融融资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债券的基金专户,符合合规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工具,以及符合合规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产品名称	非凡资产管理172理财产品(特)
产品代码	FGAB16007A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定期开放式
收益起算日	2020年7月9日
赎回日期	2020年7月23日
购买金额	人民币4,000,000元
投资期限	14天
计息标准	ACT/365
产品收益计算	客户理财本金×参考收益率×理财收益计算期限÷365
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理财直融融资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债券的基金专户,符合合规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工具,以及符合合规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产品名称	非凡资产管理171理财产品(特)
产品代码	FGAB16003B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定期开放式
收益起算日	2020年7月10日
赎回日期	2020年7月17日
购买金额	人民币36,000,000元
投资期限	7天
预期收益率	3.20%
计息标准	ACT/365
产品收益计算	客户理财本金×参考收益率×理财收益计算期限÷365
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理财直融融资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债券的基金专户,符合合规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工具,以及符合合规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赎回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低风险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环境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 公司及子公司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核算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上受托方均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年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3月31日
资产总额	108,280.81	146,800.06
负债总额	20,832.22	51,72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544.18	95,07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39	339.34

公司不存在有重大负债的时点时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理财相关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专项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括)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括)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包括)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实施。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期末未赎回本金余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7,558,000	43,500,000	60,02	14,058,000
合计		57,558,000	43,500,000	60,02	14,05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			14,05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6.0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6	
	目前已有理财产品余额			14,055,000	
	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余额			20,000,000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90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各募集资金开户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申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1. 甲方与乙方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

2. 甲方与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 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丙方应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及时采取适当的方式履行其监督职责。

甲方和乙方应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核查,丙方每年应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核查。

4. 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王东方、李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5. 乙方为甲方专户出具的所有单据上均应有经办人员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6. 乙方每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7. 甲方一旦发现或经乙方提醒,乙方专户出现大额资金支取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立即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核查。

8. 乙方授权丙方代表甲方每月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 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

##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2020年7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二股东提议增加临时提案并收到《关于提议增加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7月20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2	*ST中昌	2020/7/13

1.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2019年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24.88%股份的股东上海三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实业”)有权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临时提案,2020年7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三盛实业提议增加临时提案并收到《关于提议增加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凌志先生  
1.02 吕昌敏先生  
1.03 周秀先生  
1.04 李俊先生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徐志先生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6月30日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7月20日15: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879号11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7月20日至2020年7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票代码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代码
1	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	A股股东
1	董事会议2019年度工作报告	√
2	监事会议2019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5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8.01	凌志先生	√
8.02	吕昌敏先生	√
8.03	周秀先生	√
8.04	李俊先生	√
8.05	徐志先生	√
8.06	吕昌敏先生	√
8.07	周秀先生	√
8.08	李俊先生	√
9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9.01	郭晓先生	√
9.02	李春华女士	√
9.03	陆内夫先生	√
9.04	李春波先生	√
10.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0.01	魏晓先生	√
10.02	王丽娟女士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推举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1. 将议案已披露后的时间间隔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特别决议议案:无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 备查文件  
(一) 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委托书  
附件3: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投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投票人授权委托书

序号	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董事会议2019年度工作报告			
2	监事会议2019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5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8.01	凌志先生			
8.02	吕昌敏先生			
8.03	周秀先生			
8.04	李俊先生			
8.05	徐志先生			
8.06	吕昌敏先生			
8.07	周秀先生			
8.08	李俊先生			
9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郭晓先生			
9.02	李春华女士			
9.03	陆内夫先生			
9.04	李春波先生			
10.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01	魏晓先生			
10.02	王丽娟女士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公司于2020年7月8日、7月9日、7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由于前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提示如下,敬请投资者注意,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发布2019年年度报告,自2019年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8,527,024.24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1,292,311元。公司因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113,624,023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00.00%,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100次。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113,3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9.7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169,868,506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6.4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72,832,5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9.09%。公司控股股东目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情形,涉及多起重大诉讼以及强制执行案件。

(4) 公司自行并向上交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8日、7月9日、7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先后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未决事项  
本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市场热点事件,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敏感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市场热点事件,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其他应披露的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风险提示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未决事项  
本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市场热点事件,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敏感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市场热点事件,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 其他应披露的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的信息。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